

国道 G228 线台山那琴桥至平堤水库段改建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

二零二六年一月

目录

1、概述	1
2、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第一次网上公示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报批前公开情况	12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2
5.2 公开方式	12
6、 其他附件	14
7、诚信承诺	15

1、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依照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可以采取以下一种或者多种方式公布信息公告：

- ①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
- ② 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 ③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

依照上述信息发布要求，结合本项目自身特点及项目周围的环境情况，本次公众参与采用网络发布公示信息、登报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等形式，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目前，本项目的公众参与进行三个阶段的公示：

（1）第一阶段：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2025年7月25日。建设单位确定评价单位并签订委托书后7天内，在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官方网站以公告的形式公告，告知本项目的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和评价机构的名称、联系方式等，向广大公众征求意见。

（2）第二阶段：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2025年12月2日至2025年12月16日，共10个工作日。在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在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官方网站公示，同时在项目沿线附近居民区张贴公告，并于2025年12月5日和2025年12月10日在《南方都市报》上公示二次。

（3）第三阶段：报批前公示，公示时间为2026年1月13日，在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官方网站公示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分别在环评信息公告上公布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方式（包括通信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并设专人负责受理公众意见。一次公示阶段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任何意见，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任何意见。

2、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建设单位于2025年7月25日在“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官方网站”进行第一次公告，第一次公告内容如图所示。

公告内容主要包括：

- （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项目选线及工程概要
- （二）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 （七）其他

2.2 第一次网上公示

2025年7月25日在“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官方网站”进行第一次公告。

网址如下：www.jiangmen.gov.cn/bmpd/jmsglj/zwgk/xwzx/tzgg/content/post_3337213.html



图 1 第一次公告网络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信息公开媒体公示未收到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网址：http://www.jiangmen.gov.cn/bmpd/jmsglj/zwgk/xwzx/tzgg/content/post_3404050.html）

公示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至 12 月 16 日，持续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网址：http://www.jiangmen.gov.cn/bmpd/jmsglj/zwgk/xwzx/tzgg/content/post_3404050.html。

公示时限：2025 年 12 月 2 日至 12 月 16 日，持续 10 个工作日。

公示截图如下图所示。



图 2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的同时，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南方都市报》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 2025 年

http://www.jiangmen.gov.cn/bmpd/jmsglj/zwgk/xwzx/tzgg/content/post_3404050.html)。

[illegible]

图3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登报（第一次）公示照片（1）

[illegible]

图4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登报（第一次）公示照片（2）

3.2.3 张贴

除了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至 12 月 16 日持续 10 个工作日分别在项目沿线敏感点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张贴照片具体见图 7。





沙咀村



石山村



那琴圩村

图7 第二次公告现场图片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项目沿线范围内敏感点作为张贴区域，分别于北邑村（自然村）、沙咀村（行政村）、石山村（自然村）、那琴圩村（行政村）这些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持续公开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2025 年 12 月 2 日至 12 月 16 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官方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同时通过网站、报纸和张贴的方式征求公众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5、报批前公开情况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公开日期：2026 年 1 月 13 日。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5.2 公开方式

5.2.1 网络

建设单位通过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官方网站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6 年 1 月 13 日。

公示网址：

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官方网站：

http://www.jiangmen.gov.cn/bmpd/jmsglj/zwgk/xwzx/tzgg/content/post_3426304.html。

报批前公示网页截图如图 8 所示。



图 8 报批前网站公示截图

6、其他附件

无。

7、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国道 G228 线台山那琴桥至平堤水库段改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国道 G228 线台山那琴桥至平堤水库段改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

承诺时间：2026年1月13日

